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茲載列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永才

中國 • 北京
2025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孫永才先生及王鉸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史堅忠先生、翁亦然先生及魏明德先生；職工董事為易冉女士。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编号：临2025-034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5年6月30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9.74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28,698,864,088股，以此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1.1元人民币（含税）的现金红利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1.57亿元人民币（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待分配。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数额占公司2025年度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3.5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31.57亿元人民币（含税），占期末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的79.44%，达到50%以上。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对公司现金流、每股收益无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过去12个月内以及未来12个月均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或计划。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8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作出决议，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对公司现金流、每股收益无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